陵川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古郊乡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8-陵川县古郊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陵川县古郊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县爱卫办牵头，联合县委县政府督察办公室、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等爱卫会成员单位工作人员及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老干部组成督查组，对各乡镇和县直机关单位2022年上、下半年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情况进行了督查考评，据考评结果决定对2022年各乡镇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和县直机关单位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立项依据	陵爱卫字【2023】1号《陵川县爱国卫生运动协调指导中心陵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及县直机关单位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情况奖补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此项目资金用于改善乡村环境卫生，创造良好城乡卫生环境，推进社会卫生综合治理。促进生态文明和保障新农村建设顺利进行的需要。改善和提高村民生活质量。确保饮用水安全，确保群众身体健康，确保农村水环境得到有效的综合治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乡镇党委政府牵头，各行政村主干、包村领导以及驻村工作队为实施主体，由财政所和会计中心以及各村各片领导进行监督，确保资金下达并用于环境整治。待整治结束，各村提供纸质报告汇报整治结果，各村领导及乡镇政府领导进行验收，创造良好城乡卫生环境，推进社会卫生综合治理，促进生态文明和保障新农村				
项目实施计划	经费下达后，一次性拨付会计中心，由会计中心具体审核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更好的推动“美丽乡村”建设。用于改善乡村环境卫生，创造良好城乡卫生环境，推进社会卫生综合治理。				更好的推动“美丽乡村”建设。用于改善乡村环境卫生，创造良好城乡卫生环境，推进社会卫生综合治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村数量	2个	数量指标	奖补村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额	23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额	2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卫生综合治理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卫生综	保障
			促进生态文明和保障新农	保障		促进生态文明和	保障
			保障村级环境卫生	保障		保障村级环境卫生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和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和提高村民生	保障
			确保饮用水安全	保障		确保饮用水安全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村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国亮	联系电话：	03566877002	填报日期：	20230217112941